

長者優惠計劃 「申請指引」

(2020 年 9 月)

合辦機構 (以筆劃序) :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

香港電訊有限公司

香港蜆殼有限公司

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

香港電燈有限公司

特爾高能源有限公司

支持機構 :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服務發展(長者服務)及(公眾參與及伙伴)編制

目錄

<u>章節</u>	<u>頁</u>
第一章 目標	3
第二章 長者優惠計劃之優惠內容及申請資格	
2.1 香港電燈有限公司「長者電費優惠計劃」	4
2.2 中華電力「長者電費優惠計劃」	6
2.3 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煤氣長者優惠計劃」	8
2.4 香港電訊「長者愛心線」	11
2.5 蜆殼中央石油氣長者優惠計劃	13
第三章 申請長者優惠計劃辦法	14
第四章 審核中心指引	15
第五章 「長者優惠計劃」公共事業公司之聯絡方法	17
第六章 長者優惠計劃審核中心名單	18
第七章 附件	
附件一：長者優惠計劃申請表格	19

第一章：目標

現時全港共有五個為長者而設的優惠計劃，包括：

- a. 香港電燈有限公司「長者電費優惠計劃」
- b. 中華電力「長者電費優惠計劃」
- c. 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煤氣長者優惠計劃」
- d. 香港電訊「長者愛心線」
- e. 蜆殼中央石油氣長者優惠計劃

五個長者優惠計劃推行目標是希望幫助一些獨居或兩老同住，而經濟上有困難的長者繼續安心於社區生活。

第二章：長者優惠計劃之優惠內容及申請資格

2.1 香港電燈有限公司 — 「長者電費優惠計劃」

香港電燈長者電費優惠計劃於一九九四年開始推行。

優惠內容

- 1 每個月最初 200 度電費四折優惠；
- 2 豁免電費按金；
- 3 豁免最低收費

申請資格

- 1 為香港電燈有限公司註冊住宅客戶，及
- 2 年齡六十歲或以上，及
- 3 獨居或與同等資格長者同住，及
- 4 目前領取或有資格領取綜援人士¹

(備註：每一位合資格的長者客戶只可在同一時間內享有一個賬戶的電費優惠。*)***

¹ 六十歲或以上的長者符合下列其中一項條件，便有資格申請以上之「長者優惠計劃」：

1. 沒有入息之長者：

資產限額不多於下列的數目*便算符合資格：

- 1 人：\$50,000 (獨居長者)
- 2 人：\$75,000 (兩名長者同住)
- 資產包括土地／物業、現金、銀行存款、保險計劃的現金價值、年金計劃的投保保費金額／退保金額、股票及股份的投資及其他可變換現金的資產。
- 自住物業可豁免計算

2. 或，有入息的長者

只要長者的入息不超過領取綜援的「認可需要」便算符合資格，領取綜援的「認可需要」包括：

- 標準金額、長期補助金及有關之特別津貼
- 子女每月供養長者的款項也計算於入息之內，但只要該款項不多於領取綜援的「認可需要」便算符合資格
- 資產限額需符合 1. 之要求

*資產限額及入息上限將根據[社署最新之「綜合社會保障援助指引」](#)的長者綜援作準。

所需證明文件(包括申請人及同住者)

1. 身份證明文件
2. 經濟證明文件 : 領取綜援證明、銀行存摺/月結單
3. 居住證明 : 屋證(公屋住戶證明)、業主證明信、單位電費單
4. 按金收據正本 (如適用) : (以便發還按金予申請人)

按金退還安排

- 1 若想申請退還按金，申請人需為現時香港電燈有限公司之註冊客戶，並能出示按金收據正本(如有)予審核中心作出申請。若申請人遺失按金收據，可於申請表格上選擇「遺失按金收據」，香港電燈有限公司收到有關申請後，會作出適當的跟進。
- 2 為方便申請人，所有按金退還，均會用作扣除日後電費開支或以支票方式寄予申請人。
- 3 審核中心可代表長者將按金收據郵寄致香港電燈有限公司或由長者自行將按金單寄回。

賬戶轉名手續

原來之賬戶登記人若已去世、搬遷，申請人可辦理賬戶轉名手續。審核中心可於申請表格中選擇「本人欲申請為香港電燈有限公司之註冊客戶」，香港電燈有限公司便會作出進一步之跟進工作。

搬遷安排

若「長者電費優惠計劃」之受惠長者需要搬遷，其原有地址所享有之優惠將會被取消，而長者可以前往新住址附近的審核中心重新申請有關優惠。

回覆

一般情況之下，香港電燈有限公司在收到申請表格後十四個工作天內，會以書面通知長者有關申請結果，並會將副本送交審核中心參考。

查詢

客戶服務熱線電話：2887 3411

詢問有關計劃詳情：

香港電燈有限公司 許美群女士

電話：2510 2039

傳真：2510 7667

2.2 中華電力 — 「長者電費優惠計劃」

中華電力長者電費優惠計劃於一九九五年開始推出。

優惠內容

- 1 每兩個月最高 400 度限額之半價電費優惠；
- 2 電費按金全免；
- 3 無須繳付最低基本收費

申請資格

- 1 為中華電力註冊住宅客戶，及
- 2 年齡六十歲或以上，及
- 3 獨居或與同等資格長者同住，及
- 4 目前領取或有資格領取綜援人士（請參考第 4 頁註一）

*(*備註：每一位合資格的長者客戶只可在同一時間內享有一個賬戶的電費優惠。)*

所需證明文件(包括申請人及同住者)

1. 身份證明文件
2. 經濟證明文件 : 領取綜援證明、銀行存摺/月結單
3. 居住證明 : 住戶證/屋證(公屋住戶證明)、業主簽署證明
4. 按金收據正本 : (以便退還按金予申請人)

按金退還安排

- 1 若想申請退還按金，申請人需為現時中華電力之註冊客戶，並能出示按金收據正本(如有)予審核中心作出申請。若申請人遺失按金收據，可於申請表格上選擇「遺失按金收據」，中華電力收到有關申請後，會作出適當的跟進。
- 2 所有按金退還，均會用作扣除日後電費開支。
- 3 審核中心可從以下兩種途徑回收按金收據(如有):
 - (a) 審核中心可代表長者將按金收據以逐次或每月形式郵寄至中華電力。
 - (b) 審核中心可代長者暫時保管按金收據，待其申請獲批核後，可由審核中心將按金收據銷毀(必須於申請表格上表明已獲長者授權，否則需長者在場見證)。

賬戶轉名手續

原來之賬戶登記人若已去世、搬遷，申請人可辦理賬戶轉名手續。審核中心可於申請表格及審核通知書中選擇「本人欲申請為中華電力之註冊客戶」，中華電力便會作出進一步之跟進工作。

搬遷安排

若「中華電力長者電費優惠計劃」之受惠長者須要搬遷，其原有地址所享有之優惠將會被取消，而長者可以前往任何一間審核中心重新申請有關優惠。

回覆

一般情況之下，中華電力在收到申請表格後十四個工作天內，會以書面通知長者有關申請結果。

查詢

客戶服務熱線電話：2678 2678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 梁思明小姐（查詢申請資格及批核情況）

電話：2629 8687

傳真：2678 6368

2.3 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 — 「煤氣長者優惠計劃」

煤氣長者優惠計劃於一九九五年開始推出。

優惠內容

- 1 每月首 500 兆焦耳(約 10.4 度)煤氣用量半價優惠
- 2 豁免煤氣用戶按金；
- 3 豁免煤氣保養月費；
- 4 豁免每月基本收費；
- 5 免費爐具維修服務；
- 6 優先維修服務；
- 7 每年免費煤氣爐具和喉管安全檢查

申請資格

1. 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登記用戶，及
2. 年齡六十歲或以上，及
3. 獨居或與合乎資格的長者同住，及
4. 必需合乎資格或正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 (請參考第 4 頁註一)

煤氣公司將會就申請人的特殊情況作個別考慮，但下列之特殊情況將不會刊載於宣傳單張內，請審核中心直接與煤氣公司聯絡以作個別安排：

- a. 六十歲或以上的長者，與殘障(註一)而無工作能力的直系親屬(註二)同住，該長者必需合乎資格或正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

備註：

註一： 傷殘定義---經醫生證實有 50% 以上的殘障程度或正領取傷殘津貼

註二： 直系親屬之定義---即父母、子女、孫

- b. 六十歲或以上的長者，與二十一歲以下正在本港接受全日制教育之直系親屬同住，該長者必需合乎資格或正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如同住之直系親屬超過二十一歲，則其所享用之優惠會被取消。

例如：

- 若一名六十歲以上之長者與一名十歲的孫兒同住，他可享用之優惠只有十一年。即使該孫兒於十六歲已停止全日制教育，該個案仍然可以享用十一年的優惠。故此該審核中心需於審核通知書另闢一欄說明該個案之優惠限期，以上述個案為例，該個案之限期為十一年。
- 煤氣公司會於優惠限期前兩個月以書面通知有關個案前往附近之審核中心重新審核。若申請人有多名直系親屬正在接受全日制教育，則其優惠限期

以年紀最大的親屬計算。例如，若一名六十歲以上之長者與五名二十一歲以下之孫兒同住，其中最大的一位為十二歲，他可以享用之優惠只有九年。

所需證明文件(包括申請人及同住者)

1. 身份證明文件
2. 經濟證明文件： 領取綜援證明(正領取綜援者)、銀行存摺/月結單(有資格領取綜援者) *
3. 居住證明： 租約、屋證(公屋住戶證明)、業主證明信

*如申請者並非綜援戶，煤氣公司要求申請者提供財務狀況證明文件(將按綜援申請條件，須提供不少於一年銀行資料紀錄：銀行存摺或月結單副本等)作核實準則，確保申請者的條件為合乎資格領取綜援(如有同住人亦須提供所需資料，以作核實準則)。

要證明特殊申請情況(a)之個案，同住者須額外出示下列證明文件

4. 健康證明： 領取傷殘津貼證明#，包括傷殘補貼金、普通傷殘津貼及高額傷殘津貼
5. 身份證明文件

#符合情況(a)之個案申請者的優惠期將以傷殘津貼的到期日計算

要證明特殊申請情況(b)之個案，同住者須額外出示下列證明文件

6. 入學證明： 手冊、學費單、全日制教育證明
7. 身份證明文件

按金退還安排

要申請按金退還，只須於審核通知書中表示便可，無須出示按金收據單，申請一經批核，煤氣公司會自動將按金用作扣除煤氣費開支，不作支票退按金。

賬戶轉名手續

如須辦理賬戶轉名手續，請往各煤氣客戶中心辦理，或致電 2880 6988 查詢。

搬遷安排

若「煤氣長者優惠計劃」之受惠長者須要搬遷，其原有地址所享有之優惠將會被取消，而長者可以前往任何一間審核中心重新申請有關優惠。

回覆

一般情況之下，煤氣公司在收到申請表格後十四個工作天內，會以書面通知長者及審核中心有關申請結果。

查詢

熱線電話：2856 1331

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 方景榮先生

電話：2963 3072

傳真：2811 5903

2.4 香港電訊 — 「長者愛心線」

電訊盈科及旗下香港電訊於一九九二年推出長者愛心線。

優惠內容

1. 豁免申請人電話線路安裝費；
2. 豁免電話費；
3. 國際長途電話費、「資訊聆」、「來電顯示」及其他服務則不包括在內

申請資格

1. 香港居民
2. 年齡為六十歲或以上，及
3. 單獨居住或兩位長者同住，及
4. 沒有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金，及
5. 無工作，無入息，經濟有困難，及
6. 資產上限²

獨居長者： **\$70,000**

兩位長者同住： **\$100,000**

備註一： 審核中心社工如遇到申請人未符合上述申請資格而有需要者，可向香港電訊推薦，共議決定。

備註二： 任何人士欲知有關詳情，可致電 2607 8873 長者愛心線熱線電話查詢。

所需證明文件(包括申請人及同住者)

1. 身份證明文件
2. 經濟證明文件： 銀行存摺/月結單
3. 居住證明 : 屋證(公屋住戶證明)、業主證明信

² 根據2020年4月「綜合社會保障援助指引」，領取綜援的長者所需計算的資產包括土地／物業、現金、銀行存款、保險計劃的現金價值、年金計劃的投保保費金額／退保金額、股票及股份的投資及其他可變換現金的資產，而自住物業可豁免計算。

申請將現有之電話改為「長者愛心線」

若申請人現正是香港電訊之註冊客戶，欲將現有之電話線改為「長者愛心線」，請出示過去一個月之電話費單，並於申請表格及審核通知書「附上電話費單據」一項顯示。若申請人過往一直以自動轉賬方式繳交電話費，而不能出示電話費單，請於申請表格及審核通知書「現正是自動轉賬客戶，沒有最近之單據」一項顯示。

賬戶轉名手續

若申請人現正享用電話服務，但不是香港電訊之註冊客戶，申請人須要先致電 1000 辦理有關手續。

回覆

一般情況之下，香港電訊在接獲審核中心申請後十四個工作天內，會以書面通知審核中心有關申請是否獲批核事宜，而審核中心須聯絡長者有關結果。

查詢

長者愛心線熱線電話：2607 8873

HKT 老友熱線

電話：2833 6565

傳真：1002

2.5 蜆殼中央石油氣長者優惠計劃

優惠內容

1. 豁免維修保養月費
2. 豁免每月最低收費
3. 免費爐具維修服務(不包括零件費用)
4. 進行定期安全檢查

申請資格

1. 為蜆殼中央石油氣註冊住宅客戶，及
2. 年齡六十歲或以上，及
3. 獨居或與同等資格長者同住，及
4. 目前領取或有資格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請參考第 4 頁註一)

所需證明文件

1. 身份證明文件
2. 經濟證明文件：如領取綜援證明、銀行存摺/月結單等
3. 居住證明：如屋證(公屋住戶證明)、業主證明信等
4. 以申請人名義的蜆殼中央石油氣繳費單

賬戶轉名手續

原來之賬戶登記人若已去世、搬遷，申請人可辦理賬戶轉名手續。審核中心可於申請表格及審核通知書中選擇「本人欲申請為蜆殼中央石油氣之註冊客戶」，香港蜆殼有限公司便會作出進一步跟進。

搬遷安排

若「長者石油氣優惠計劃」之受惠長者須要搬遷，其原有地址所享有之優惠將會被取消，而長者可以前往任何一間審核中心重新申請有關優惠。

回覆

一般情況之下，香港蜆殼有限公司或特爾高能源有限公司在接獲審核中心的審核通知書十四個工作天內，將會以書面通知長者有關申請結果。

查詢

客戶服務熱線電話：2435 8388

第三章：申請「長者優惠計劃」辦法

- 3.1 長者如有意申請任何一項「長者優惠計劃」，均可前往任何一間審核中心，填妥申請表格，出示有關證明文件，核實資料無誤後，審核中心便可將申請表格傳真至提供優惠之有關機構審批。
- 3.2 審核中心核實申請人之證明文件後，可交還申請人，而無須儲存。至於申請表格則由審核中心決定表格保存之時間。
- 3.3 一般情況之下，提供優惠的各有關機構都會在收到申請表格後的十四個工作天內，以書面通知長者或審核中心有關申請結果
- 3.4 同一申請人若於同一時間內申請多於一項優惠計劃，只須填寫一份申請表格。(詳情可參閱附件一)
- 3.5 長者優惠計劃申請表格可於香港社會服務聯會網頁下載：
<https://www.hkcss.org.hk/長者優惠計劃>
- 3.6 如申請資料有所更改，申請者必須盡快通知提供優惠之機構或相關審核中心。提供優惠之機構將定期覆核已成功申請優惠計劃的申請，以確保仍然符合資格。提供優惠之機構有權根據申請者的最新資料而決定終止有關的優惠。
- 3.7 申請者提供的個人資料純屬自願性質。所收集的個人資料將會用作處理有關申請之用，該等資料亦會轉交提供優惠之機構批核有關申請。要求查詢及改正個人資料或索取私隱政策聲明，可聯絡有關審核中心。
- 3.8 如申請者未能提供所需資料，審核中心將無法處理有關申請。

第四章：審核中心指引

主要職能： 填報申請人資料 (如有需要) 核對有關證明文件資料無誤、
審核個案是否符合申請資格

- 4.1 審核中心主要由安老服務單位擔任，現時審核中心主要由長者地區中心、長者鄰舍中心及長者活動中心等長者服務單位擔任。部份社區發展服務單位如綜合鄰舍計劃、鄰舍層面社區發展計劃亦有參與成為審核中心(詳細名單見第六章)。
- 4.2 審核中心名單每兩年更新一次，若有單位希望成為「長者優惠計劃」之審核中心，必須同意及履行審核中心的責任，並於每兩年一次的更新程序得到社聯確認後方可成為審核中心。
- 4.3 審核中心不可單為其會員進行審核工作，任何區內之申請及查詢，審核中心均有責任處理。
- 4.4 審核中心須協助申請人填寫「長者優惠計劃申請表格」(如有需要)，核對有關文件，以及申請人已簽署有關提供屬實資料的聲明。審核中心核對申請人之證明文件後，可將文件交還申請人，而無須儲存。至於申請表格則由審核中心決定保存之時間。
- 4.5 審核中心主要核對的資料包括下列幾方面：

核對項目	核對之文件
1. 申請人及其同住者之個人資料	➤ 身份證明文件:
2. 申請人及其同住者之居住狀況	➤ 屋證(公屋住戶證明)、租約；
3. 申請人及其同住者之經濟狀況	➤ 領取綜援證明； ➤ 銀行存摺/月結單
4. 退還按金(如有需要)	➤ 按金收據

- 4.6 審核中心核對長者資料後，決定該長者是否符合有關申請資格：
審核中心須於申請表格填寫有關申請是否符合資格，並連同申請人所提供的資料交回提供優惠之有關機構，以便跟進。各提供優惠之機構將直接回覆申請人或審核中心其批核結果。
- 4.7 如審核中心於審核過程中遇有任何問題，可與個別提供優惠之機構負責人聯絡。

第五章：「長者優惠計劃」公共事業公司之聯絡方法

	計劃負責人	電話	傳真	網頁
中華電力有限公司 熱線電話：2678 2678	梁思明小姐	2629 8687	2678 6368	www.clp.com.hk
香港電燈有限公司 熱線電話：2887 3411	許美群女士	2510 2039 2887 3411	2510 7667	www.hkelectric.com
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 熱線電話：2856 1331	方景榮先生	2963 3072	2811 5903	www.towngas.com
香港電訊 熱線電話：2607 8873		2833 6565	1002	www.pccw.com
香港蜆殼有限公司 及 特爾高能源有限公司 熱線電話：2435 8388		2435 8388	2435 7559	www.shell.com.hk www.dsg-energy.com
香港社會服務聯會 服務發展(長者服務)	蔡洛如女士	2864 2952	2866 0863	www.hkcss.org.hk/長者優惠計劃
	麥少雲女士	2864 2968		

第六章：「長者優惠計劃」之審核中心名單

審核中心名單將會定期於香港社會服務聯會網址上更新：

<https://www.hkcss.org.hk/長者優惠計劃>

附件一 :

長者優惠計劃申請表格

(申請表格可於社聯網頁 <https://www.hkcss.org.hk/長者優惠計劃> 下載)